

武汉海航华之旅商务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

根据公司实际需要，预计公司 2018 年度与以下关联方日常性关联交易如下：

| 序号 | 关联交易对象 | 交易内容 | 2018 年预估交易金额 |
|----|--|---------|--------------|
| 1 | 海口恒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航空里程 | 2,200,000.00 |
| 2 | 海航酒店投资集团旗下子公司（含：亚太国际会议中心有限公司、北京燕京饭店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华庭云栖度假酒店有限公司、海南国商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杭州花港海航度假酒店有限公司等） | 集约房批量采购 | 3,000,000.00 |
| 3 | 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 | 租赁 | 270,000.00 |
| 4 | 湖南天玺大酒店有限公司 | 租赁 | 600,000.00 |
| 5 | 海南财富海湾置业有限公司三亚湾皇冠假日度假酒店 | 租赁 | 648,000.00 |
| 6 | 海南易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IT 服务费 | 206,000.00 |

| | | | |
|---|-------------------------|------|--------------|
| 7 | 海南财富海湾置业有限公司三亚湾皇冠假日度假酒店 | 客房采购 | 300,000.00 |
| | 合计 | | 7,224,000.00 |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海口恒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海航酒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湖南天玺大酒店有限公司、海南财富海湾置业有限公司三亚湾皇冠假日度假酒店、海南易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预计发生的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 2018 年 04 月 02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数为 2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白海波、宋翔、何锡洪系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因具有表决权的董事低于 3 人，本议案直接提交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 关联方姓名/名称 | 住所 | 企业类型 | 法定代表人 |
|--------------|-------------------------------|----------|-------|
| 海航酒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金湘路 333 号 1011 室 |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包宗保 |

| | | | |
|-------------------------|----------------------------|------------------------|-----|
| 海口恒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白龙北路 14 号龙景商业城第二层 |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林德滋 |
| 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 |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西三路 9 号 |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陈松 |
| 海南财富海湾置业有限公司三亚湾皇冠假日度假酒店 | 三亚市三亚湾路 228 号 |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 金济邦 |
| 湖南天玺大酒店有限公司 | 长沙市天心区芙蓉中路 518 号 |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傅佳川 |
| 海南易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海口市国贸大道嘉陵国际大厦 17 层 |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 唐立超 |

（二）关联关系

公司与海口恒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海航酒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湖南天玺大酒店有限公司、海南财富海湾置业有限公司三亚湾皇冠假日度假酒店、海南易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海南省慈航公益基金会。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在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海航集团的航空、酒店资源构成公司运营的主要要素，海航集团优质的航空、酒店资源亦是公司分时度假产品的核心优势。公司向关

关联方采购的酒店住宿、航空里程均是淡季闲置资源，采购价格与常规市场价格不具可比性，目前国内也没有对应闲置酒店、航空资源的可比市场价。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是出于双方互利互惠的共赢目的：公司获得了具有市场竞争力的酒店住宿、航空里程等资源；关联交易方增加了营业收入，获得了客户及其他派生的营业收入。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对公司发展有积极作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关联方利益的情形，是合理、必须和真实的。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属正常的经营行为，在交易双方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与关联方发生交易，属双方业务发展所需，该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海航华之旅商务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武汉海航华之旅商务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04月04日